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363號11樓

電話：(02)2719-580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2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39~43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2~39		二七~二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正確性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營業收入類型多樣，主要包含清算交割服務收入、帳簿劃撥處理服務收入以及票債券結算及帳戶維護服務收入，各類型收入係以法令規章或合約所規範之基礎與計價方法認列。民國 114 年上半年度上述營業收入金額為 3,534,198 仟元，佔營業收入金額比率重大，因是本會計師將上述營業收入計算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產業性質，評估其營業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流程程序。
2. 驗證計算各類收入之計價方式，與所適用之法令規範或合約一致。
3. 重新計算營業收入金額之正確性。

銀行存款之存在及分類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及十一所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及賠償準備金之金額分別為 1,843,818 仟元、11,503,577 仟元及 4,244,722 仟元，為重大的資產負債表項目，因是本會計師將銀行存款之存在及分類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現金循環，並測試相關內部控制流程程序是否適當。
2. 就銀行對帳單及存摺與帳列金額核對，並向銀行發函詢證，如有差異，另取得銀行存款調節表，就調節項目予以抽查。
3. 檢視已指定用途或受有約束之銀行存款是否轉列適當會計項目。
4. 執行定期存單盤點，並就盤點明細核對帳載資料。
5. 執行重大現金收支交易測試，確認係營業所需且未有重大或非尋常交易。

其他事項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上半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 東 儒



會計師 柯 志 賢

柯 志 賢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8 月 20 日



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843,818	3	\$	5,570,777	11	\$	5,397,055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8,276,193	14		6,049,910	12		5,448,946	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1,400,989	2		1,852,166	4		2,151,823	5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附註六）			11,503,577	19		11,885,995	23		11,727,295	2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非關係企業（附註十）			707,160	1		695,527	1		685,585	1
關係企業（附註十及二九）			380,280	1		382,680	1		432,590	1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附註十七及二十）			6,854,353	12		1,139,207	2		1,995,973	4
其他流動資產			466,983	1		293,754	1		79,174	-
流動資產總計			<u>31,433,353</u>	<u>53</u>		<u>27,870,016</u>	<u>55</u>		<u>27,918,441</u>	<u>57</u>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532,008	4		2,268,297	5		2,211,483	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19,291,576	33		14,395,713	28		12,802,423	26
賠償準備金（附註十一）			4,244,722	7		4,083,418	8		3,881,675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104,779	-		124,463	-		101,562	-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十四）			652,199	1		728,324	1		679,510	1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266,448	1		331,228	1		218,694	1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			203,838	-		205,476	-		207,115	-
無形資產			204,759	-		222,659	1		217,013	1
商譽			237,545	1		237,545	1		237,545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7,821	-		21,870	-		13,525	-
存出保證金			158,330	-		157,370	-		154,660	-
營業保證金（附註十八）			70,000	-		70,000	-		7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47	-		16,382	-		15,006	-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7,985,872</u>	<u>47</u>		<u>22,862,745</u>	<u>45</u>		<u>20,810,211</u>	<u>43</u>
資產總計			<u>\$ 59,419,225</u>	<u>100</u>		<u>\$ 50,732,761</u>	<u>100</u>		<u>\$ 48,728,65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附註十九）		\$	422,906	1	\$	629,912	1	\$	394,826	1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及二九）			101,685	-		141,562	-		113,867	-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813,431	2		1,224,697	3		911,220	2
應付股利			2,361,947	4		-	-		1,922,454	4
代收款項（附註二十）			6,573,871	11		990,933	2		1,844,104	4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35,438	-		111,673	-		131,471	-
流動負債總計			<u>10,409,278</u>	<u>18</u>		<u>3,098,777</u>	<u>6</u>		<u>5,317,942</u>	<u>1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二九）			168,494	-		194,825	1		107,334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35,673	-		35,673	-		35,673	-
存入保證金			165,239	-		188,138	-		122,247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			411,658	1		371,603	1		454,999	1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81,064</u>	<u>1</u>		<u>790,239</u>	<u>2</u>		<u>720,253</u>	<u>1</u>
負債總計			<u>11,190,342</u>	<u>19</u>		<u>3,889,016</u>	<u>8</u>		<u>6,038,195</u>	<u>1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本			7,783,070	13		7,783,070	15		6,540,395	13
增資準備			2,334,921	4		-	-		1,242,675	3
資本公積			478,821	1		478,821	1		478,821	1
法定盈餘公積			5,878,872	10		5,085,752	10		5,085,752	11
特別盈餘公積			25,358,028	42		22,889,047	45		22,889,047	47
未分配盈餘			3,495,783	6		7,993,344	16		3,942,322	8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2,390,648	4		2,126,937	4		2,070,098	4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47,720,143</u>	<u>80</u>		<u>46,356,971</u>	<u>91</u>		<u>42,249,110</u>	<u>87</u>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508,740	1		486,774	1		441,347	1
權益總計			<u>48,228,883</u>	<u>81</u>		<u>46,843,745</u>	<u>92</u>		<u>42,690,457</u>	<u>8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9,419,225</u>	<u>100</u>		<u>\$ 50,732,761</u>	<u>100</u>		<u>\$ 48,728,652</u>	<u>100</u>

後附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二九）				
清算交割服務收入	\$ 1,083,135	20	\$ 1,317,646	22
帳簿劃撥處理服務收入	1,403,812	25	1,705,827	29
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216,217	4	199,883	3
轉帳處理服務收入	363,119	7	401,022	7
票債券結算及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1,047,251	19	982,277	17
期貨結算處理服務收入	197,669	4	224,364	4
登錄配發及股務電子化服務收入	147,348	3	144,883	2
共同基金處理服務收入	453,904	8	470,396	8
經理費收入	358,465	6	302,262	5
其他營業收入	<u>244,196</u>	<u>4</u>	<u>201,465</u>	<u>3</u>
營業收入合計	<u>5,515,116</u>	<u>100</u>	<u>5,950,025</u>	<u>100</u>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附註二三、二四及二九）	694,311	12	645,689	11
業務費用（附註十四、十五、十六、 二四及二九）	<u>971,146</u>	<u>18</u>	<u>917,096</u>	<u>15</u>
營業費用合計	<u>1,665,457</u>	<u>30</u>	<u>1,562,785</u>	<u>26</u>
營業利益	<u>3,849,659</u>	<u>70</u>	<u>4,387,240</u>	<u>7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07,792	5	239,505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淨損益	45,210	1	205,959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附註十三）	17,574	-	18,554	-
股利收入	100,278	2	-	-
其他收入	9,174	-	10,306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52)	-	(444)	-
什項支出（附註二九）	<u>(14,538)</u>	<u>-</u>	<u>(14,897)</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64,338</u>	<u>8</u>	<u>458,983</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	金	%
稅前淨利	\$ 4,313,997	78	\$ 4,846,223	82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u>830,623</u>	<u>15</u>	<u>931,290</u>	<u>16</u>
本期淨利	<u>3,483,374</u>	<u>63</u>	<u>3,914,933</u>	<u>6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二)	<u>263,711</u>	<u>5</u>	(<u>135,331</u>)	(<u>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63,711</u>	<u>5</u>	(<u>135,331</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747,085</u>	<u>68</u>	<u>\$ 3,779,602</u>	<u>64</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434,382	62	\$ 3,880,173	65
非控制權益	<u>48,992</u>	<u>1</u>	<u>34,760</u>	<u>1</u>
	<u>\$ 3,483,374</u>	<u>63</u>	<u>\$ 3,914,933</u>	<u>6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698,093	67	\$ 3,744,842	63
非控制權益	<u>48,992</u>	<u>1</u>	<u>34,760</u>	<u>1</u>
	<u>\$ 3,747,085</u>	<u>68</u>	<u>\$ 3,779,602</u>	<u>6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基本每股盈餘	<u>\$ 3.39</u>		<u>\$ 3.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金額	增資	準備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654,040	\$ 6,540,395	\$ -	\$ -	\$ 478,821	\$ 4,541,220	\$ 21,124,763	\$ 5,510,355	\$ 31,176,338	\$ 2,205,429	\$ 40,400,983	\$ 432,326	\$ 40,833,309
112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44,532	-	(544,532)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764,284	(1,764,284)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2.90 元	-	-	-	-	-	-	-	(1,896,715)	(1,896,715)	-	(1,896,715)	-	(1,896,715)
股票股利—每股 1.90 元	-	-	1,242,675	-	-	-	-	(1,242,675)	(1,242,675)	-	-	-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25,739)	(25,739)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	-	3,880,173	3,880,173	-	3,880,173	34,760	3,914,933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35,331)	(135,331)	-	(135,331)
113年6月30日餘額	<u>654,040</u>	<u>\$ 6,540,395</u>	<u>\$ 1,242,675</u>	<u>\$ -</u>	<u>\$ 478,821</u>	<u>\$ 5,085,752</u>	<u>\$ 22,889,047</u>	<u>\$ 3,942,322</u>	<u>\$ 31,917,121</u>	<u>\$ 2,070,098</u>	<u>\$ 42,249,110</u>	<u>\$ 441,347</u>	<u>\$ 42,690,457</u>
114年1月1日餘額	778,307	\$ 7,783,070	\$ -	\$ -	\$ 478,821	\$ 5,085,752	\$ 22,889,047	\$ 7,993,344	\$ 35,968,143	\$ 2,126,937	\$ 46,356,971	\$ 486,774	\$ 46,843,745
113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93,120	-	(793,120)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468,981	(2,468,981)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3.00 元	-	-	-	-	-	-	-	(2,334,921)	(2,334,921)	-	(2,334,921)	-	(2,334,921)
股票股利—每股 3.00 元	-	-	2,334,921	-	-	-	-	(2,334,921)	(2,334,921)	-	-	-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27,026)	(27,026)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	-	3,434,382	3,434,382	-	3,434,382	48,992	3,483,374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263,711	263,711	-	263,711
114年6月30日餘額	<u>778,307</u>	<u>\$ 7,783,070</u>	<u>\$ 2,334,921</u>	<u>\$ -</u>	<u>\$ 478,821</u>	<u>\$ 5,878,872</u>	<u>\$ 25,358,028</u>	<u>\$ 3,495,783</u>	<u>\$ 34,732,683</u>	<u>\$ 2,390,648</u>	<u>\$ 47,720,143</u>	<u>\$ 508,740</u>	<u>\$ 48,228,8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13,997	\$ 4,846,223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7,105	148,152
攤銷費用	63,961	68,776
利息費用	3,236	2,73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63	4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17,574)	(18,554)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失	174	2,319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428	(2,921)
股利收入	(100,278)	-
利息收入	(307,792)	(239,505)
租賃終止利益	-	(26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增加）減少	(2,235,711)	307,643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3,224	(215,858)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增加	(5,561,013)	(105,17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3,229)	65,640
應付費用減少	(207,006)	(206,859)
代收款項增加	5,582,938	119,78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2,191	26,33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40,055	37,99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04,869	4,836,915
收取之利息	272,841	221,671
支付之利息	(3,236)	(2,738)
支付所得稅	(1,237,840)	(734,4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36,634</u>	<u>4,321,3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銀行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 382,418	(\$ 651,700)
購買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0,000)	(2,700,2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還本	950,000	1,350,0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4,540)	(46,38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14	1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20)
無形資產增加	(31,386)	(81,849)
存出保證金增加	(912)	(27)
賠償準備金增加	(161,304)	(149,8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75,850)	(2,280,3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1,325)	42,22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6,418)	(58,15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743)	(15,933)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726,959)	2,025,1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70,777	3,371,9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43,818	\$ 5,397,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8 年 10 月 17 日設立，經營之業務包括：(一)有價證券之保管；(二)有價證券買賣交割或設質交付之帳簿劃撥；(三)有價證券帳簿劃撥事務之電腦處理；(四)有價證券帳簿劃撥配發作業之處理；(五)有價證券無實體發行之登錄；(六)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及(七)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之有關業務。

本公司(原名臺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票保公司)於 95 年 2 月 8 日分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合併，以集保公司為存續公司，票保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變更名稱為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並經 95 年 2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合併基準日為 95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經 99 年 4 月 14 日財北國稅松山營業字第 0990006822 號函核准，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十一條規定，改按第四章第二節計算申報營業稅，本公司並自 99 年 5 月份起開始實施。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皆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50.59%。

子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及其他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8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 114 年度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並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適用上述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預計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 會計準則揭露資訊。

(二) 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零用金及支票存款	\$ 912	\$ 900	\$ 912
活期存款	1,545,013	2,016,309	2,427,67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130,571	142,571
短期票券	297,893	3,422,997	2,825,895
	<u>\$ 1,843,818</u>	<u>\$ 5,570,777</u>	<u>\$ 5,397,055</u>

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11,503,577 仟元、11,885,995 仟元及 11,727,295 仟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4年6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6月30日</u>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1.285%	1.285%
短期票券	1.450%~1.740%	1.620%~1.750%	1.530%~1.690%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			
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			
存款	0.670%~1.700%	0.545%~1.700%	0.545%~1.7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4年6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6月30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基金	\$ 7,336,045	\$ 5,270,886	\$ 4,770,726
－指數股票型基金	190,614	125,826	73,886
－私募基金	<u>749,534</u>	<u>653,198</u>	<u>604,334</u>
	<u>\$ 8,276,193</u>	<u>\$ 6,049,910</u>	<u>\$ 5,448,946</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4年6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6月30日</u>
國內投資－未上市（櫃）			
股票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	\$ 2,524,198	\$ 2,260,668	\$ 2,204,004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			
公司	<u>7,810</u>	<u>7,629</u>	<u>7,479</u>
	<u>\$ 2,532,008</u>	<u>\$ 2,268,297</u>	<u>\$ 2,211,483</u>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6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6月30日</u>
流 動			
金融債券	\$ 1,000,769	\$ 1,651,393	\$ 2,051,989
公司債券	<u>400,671</u>	<u>201,396</u>	<u>100,583</u>
小 計	1,401,440	1,852,789	2,152,572
減：備抵損失	(<u>451</u>)	(<u>623</u>)	(<u>749</u>)
	<u>\$ 1,400,989</u>	<u>\$ 1,852,166</u>	<u>\$ 2,151,82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非流動			
金融債券	\$13,906,792	\$ 8,809,133	\$ 7,512,765
公司債券	5,340,727	5,541,216	5,243,825
政府公債	<u>49,729</u>	<u>49,712</u>	<u>49,695</u>
小計	19,297,248	14,400,061	12,806,285
減：備抵損失	(<u>5,672</u>)	(<u>4,348</u>)	(<u>3,862</u>)
	<u>\$19,291,576</u>	<u>\$14,395,713</u>	<u>\$12,802,423</u>

114年6月30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上述債券之有效利率分別為0.705%~2.300%、0.705%~2.300%及0.660%~2.300%，將分別於124年6月19日、123年12月27日及123年6月27日前陸續到期。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u>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u>			
<u>企業</u>			
因營業而發生	\$ 707,171	\$ 695,527	\$ 685,585
減：備抵損失	(<u>11</u>)	<u>-</u>	<u>-</u>
	<u>\$ 707,160</u>	<u>\$ 695,527</u>	<u>\$ 685,585</u>
<u>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企業</u>			
因營業而發生	\$ 380,280	\$ 382,680	\$ 432,59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380,280</u>	<u>\$ 382,680</u>	<u>\$ 432,590</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勞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15日至90日，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帳齡在授信期間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損失係參考各群組之歷史平均回收率、交易對手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期前財務狀況，以可能損失率認列一定比例之備抵損失。

有關應收帳款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八(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並同時考量未來前瞻性總體經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天	逾期181 ~365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總帳面金額	\$ 1,087,273	\$ 161	\$ 6	\$ -	\$ 11	\$ 1,087,45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11)	(11)
攤銷後成本	<u>\$ 1,087,273</u>	<u>\$ 161</u>	<u>\$ 6</u>	<u>\$ -</u>	<u>\$ -</u>	<u>\$ 1,087,44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天	逾期181 ~365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總帳面金額	\$ 1,078,165	\$ 42	\$ -	\$ -	\$ -	\$ 1,078,20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078,165</u>	<u>\$ 42</u>	<u>\$ -</u>	<u>\$ -</u>	<u>\$ -</u>	<u>\$ 1,078,207</u>

113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天	逾期181 ~365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總帳面金額	\$ 1,118,175	\$ -	\$ -	\$ -	\$ -	\$ 1,118,1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118,175</u>	<u>\$ -</u>	<u>\$ -</u>	<u>\$ -</u>	<u>\$ -</u>	<u>\$ 1,118,175</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	\$ -
本期提列(帳列業務費用)	<u>11</u>	<u>-</u>
期末餘額	<u>\$ 11</u>	<u>\$ -</u>

十一、賠償準備金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於每季終了後 15 日內應按清算交割、帳簿劃撥處理、帳戶維護及轉帳處理等服務收入之百分之五提撥賠償準備金（借記賠償準備金，貸記現金），直至其累積金額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止。賠償準備金已依規定以銀行存款存儲。

114 年及 113 年第 2 季應提撥之賠償準備金計 78,577 仟元及 100,758 仟元，已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提撥。

賠償準備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4年6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6月30日</u>
賠償準備金	0.690%~1.700%	0.565%~1.700%	0.545%~1.700%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及 其 他 說 明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12月31日	113年 6月30日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 所股份有限公司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稱基富通公 司）	基富通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 成立，並於 105 年 1 月 27 日 取得經金管會核發之證券商 許可證照。主要經營項目係擔 任基金銷售機構。	57.10%	57.10%	57.10%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4年6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6月30日</u>
投資關聯企業	<u>\$ 104,779</u>	<u>\$ 124,463</u>	<u>\$ 101,562</u>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 30,084	\$ 40,417	\$ 31,935
臺灣網路認證公司	<u>74,695</u>	<u>84,046</u>	<u>69,627</u>
	<u>\$ 104,779</u>	<u>\$ 124,463</u>	<u>\$ 101,562</u>

本公司經綜合考量對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及臺灣網路認證公司之持股比例（接近 20%），以及本公司在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及臺灣網路認證公司之董事會佔董事席次，認為本公司對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及臺灣網路認證公司具重大影響，故以權益法評價相關之投資。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19.00%	19.00%	19.00%
臺灣網路認證公司	18.08%	18.08%	18.0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資訊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0,306	\$ 252,904	\$ 1,572,761	\$ 135,556	\$ 31,355	\$ 2,192,882
增 添	-	-	322	26,897	19,164	46,383
處 分	-	-	(1,392)	(39)	(9,841)	(11,272)
重分類	-	-	-	-	14,900	14,900
113年6月30日餘額	<u>\$ 200,306</u>	<u>\$ 252,904</u>	<u>\$ 1,571,691</u>	<u>\$ 162,414</u>	<u>\$ 55,578</u>	<u>\$ 2,242,89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09,263	\$ 1,277,889	\$ 74,008	\$ 22,121	\$ 1,483,281
處 分	-	-	(1,386)	(32)	(7,525)	(8,943)
折舊費用	-	2,576	68,121	13,647	4,701	89,045
113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11,839</u>	<u>\$ 1,344,624</u>	<u>\$ 87,623</u>	<u>\$ 19,297</u>	<u>\$ 1,563,383</u>
113年6月30日淨額	<u>\$ 200,306</u>	<u>\$ 141,065</u>	<u>\$ 227,067</u>	<u>\$ 74,791</u>	<u>\$ 36,281</u>	<u>\$ 679,510</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00,306	\$ 252,341	\$ 1,694,295	\$ 161,139	\$ 52,353	\$ 2,360,434
增 添	-	-	7,010	2,770	4,760	14,540
處 分	-	-	(66,167)	-	-	(66,167)
114年6月30日餘額	<u>\$ 200,306</u>	<u>\$ 252,341</u>	<u>\$ 1,635,138</u>	<u>\$ 163,909</u>	<u>\$ 57,113</u>	<u>\$ 2,308,80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13,840	\$ 1,406,651	\$ 92,009	\$ 19,610	\$ 1,632,110
處 分	-	-	(65,979)	-	-	(65,979)
折舊費用	-	2,518	67,600	14,966	5,393	90,477
114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16,358</u>	<u>\$ 1,408,272</u>	<u>\$ 106,975</u>	<u>\$ 25,003</u>	<u>\$ 1,656,608</u>
114年6月30日淨額	<u>\$ 200,306</u>	<u>\$ 135,983</u>	<u>\$ 226,866</u>	<u>\$ 56,934</u>	<u>\$ 32,110</u>	<u>\$ 652,199</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除資訊設備係以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外，其餘係採直線基礎提列，並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主 建 物	55年
資 訊 設 備	3至5年
其 他 設 備	3至15年
租 賃 改 良	3至5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 262,105	\$ 327,212	\$ 214,517
其他設備	<u>4,343</u>	<u>4,016</u>	<u>4,177</u>
	<u>\$ 266,448</u>	<u>\$ 331,228</u>	<u>\$ 218,694</u>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210</u>		<u>\$ 86,411</u>
使用權資產之除列	<u>\$ -</u>		<u>\$ 7,53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73,515		\$ 56,130
其他設備	<u>1,475</u>		<u>1,338</u>
	<u>\$ 74,990</u>		<u>\$ 57,468</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1,685</u>	<u>\$ 141,562</u>	<u>\$ 113,867</u>
非流動	<u>\$ 168,494</u>	<u>\$ 194,825</u>	<u>\$ 107,33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築物	1.000%~3.275%	1.000%~3.275%	1.000%~3.275%
其他設備	1.850%~3.320%	1.850%~2.300%	1.000%~2.00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4,585</u>	<u>\$ 2,76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94,239)</u>	<u>(\$ 63,660)</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四)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辦公場所，租賃期間為 111 年 4 月至 118 年 6 月，到期時可再續約。

依據本公司於 111 年 9 月陳報證期局進駐證交所板橋資訊中心計劃書，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與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資訊中心租賃契約，租賃標的物包含機櫃及機房操作區，契約期間自 113 年 7 月至 118 年 6 月，租金價格係參考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估算金額計算，按照計劃書規劃租賃之機櫃數量及租用面積，預估每月租金為 4,565 仟元，預計每年租金支出為 54,777 仟元，實際金額將依使用情形支付。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u>投資性不動產</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及 6 月 30 日餘額	<u>\$ 283,37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619
折舊費用	<u>1,639</u>
113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76,258</u>
113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207,115</u>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及 6 月 30 日餘額	<u>\$ 283,37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897
折舊費用	<u>1,638</u>
1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79,535</u>
114 年 6 月 30 日淨額	<u>\$ 203,838</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賃期間為 110 年 9 月至 122 年 1 月，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第1年	\$ 15,760	\$ 15,734	\$ 15,580
第2年	11,542	14,134	15,760
第3年	10,708	10,576	11,542
第4年	10,893	10,867	10,708
第5年	10,983	10,893	10,893
超過5年	28,796	34,242	39,689
	<u>\$ 88,592</u>	<u>\$ 96,446</u>	<u>\$ 104,172</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評價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u>\$ 787,613</u>	<u>\$ 785,768</u>	<u>\$ 774,267</u>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跨境保管款項	\$ 5,508,217	\$ 301,738	\$ 758,591
銀行存款－基金代收付款項	979,741	640,826	972,533
應收利息	160,153	142,407	118,582
應收股利	115,067	-	28,086
銀行存款－票債券代收付款項	85,918	48,371	112,974
其他	5,257	5,865	5,207
	<u>\$ 6,854,353</u>	<u>\$ 1,139,207</u>	<u>\$ 1,995,973</u>

十八、營業保證金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營業保證金	<u>\$ 70,000</u>	<u>\$ 70,000</u>	<u>\$ 70,000</u>
營業保證金－定期存款 利率區間	1.700%	1.575%~ 1.700%	1.580%

營業保證金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等法令規定提存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指定銀行之保證金，子公司係以定期存款繳存。

十九、應付費用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應付獎金及津貼	\$ 232,472	\$ 430,620	\$ 231,612
應付員工酬勞	74,883	130,670	64,016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11,501	10,713	9,678
其他	104,050	57,909	89,520
	<u>\$ 422,906</u>	<u>\$ 629,912</u>	<u>\$ 394,826</u>

二十、代收款項

本公司分別自 95 年 8 月及 105 年 7 月起提供境外及境內基金款項代收付作業服務，因境外及境內基金申購或贖回所代收付之款項皆分別借記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及貸記代收款項，並於解付時沖轉。

本公司自 104 年 11 月起提供跨境保管外國有價證券代收代付作業服務，因跨境保管有價證券所代收代付之款項分別借記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及貸記代收款項，並於解付時沖轉。

本公司辦理票債券業務之票券兌償及債券還本付息作業所代收代付之款項分別借記其他金融資產－其他及貸記代收款項，並於解付時沖轉。

二一、其他流動負債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存入保證金	\$ 50,723	\$ 39,149	\$ 40,873
應付營業稅	37,775	41,604	44,679
合約負債	32,268	13,235	32,603
其他應付款	11,624	10,315	10,335
代扣稅款	71	1,999	59
其他	2,977	5,371	2,922
	<u>\$ 135,438</u>	<u>\$ 111,673</u>	<u>\$ 131,471</u>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778,307</u>	<u>778,307</u>	<u>654,040</u>
額定股本	<u>\$ 7,783,070</u>	<u>\$ 7,783,070</u>	<u>\$ 6,540,395</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778,307</u>	<u>778,307</u>	<u>654,040</u>
已發行股本	<u>\$ 7,783,070</u>	<u>\$ 7,783,070</u>	<u>\$ 6,540,39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52	\$ 252	\$ 252
合併溢價	476,234	476,234	476,23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2,335	2,335	2,335
	<u>\$ 478,821</u>	<u>\$ 478,821</u>	<u>\$ 478,82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會計年度決算後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指定之比率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餘額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五)員工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原依據金管會(79)台財證(三)00270 號函規定提撥賠償準備金，並依該函令規定將其相對之賠償準備項目列入負債項下處理。金管會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發布金管證投字第 1010045022 號函

令，配合自 102 年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已提列之賠償準備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報經金管會核准外，不得使用之。另依據金管會 104 年 3 月 16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4359 號函令之規定，未來實際發生使用該特別盈餘公積時，於報經主管機關核准時，直接沖轉特別盈餘公積，不另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4 日及 113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93,120	\$ 544,532		
特別盈餘公積	2,468,981	1,764,284		
現金股利	2,334,921	1,896,715	\$ 3.00	\$ 2.90
股票股利	2,334,921	1,242,675	3.00	1.90

上述 113 年度股票股利將轉增資發行新股 233,492 仟股，實收資本額將提高為 10,117,991 仟元，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 114 年 8 月 5 日為增資配股基準日。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126,937	\$ 2,205,429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63,711	(135,331)
期末餘額	<u>\$ 2,390,648</u>	<u>\$ 2,070,098</u>

(五) 非控制權益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86,774	\$ 432,32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48,992	34,760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27,026)	(25,739)
期末餘額	<u>\$ 508,740</u>	<u>\$ 441,347</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由於「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及子公司 94 年 7 月起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員工每月提撥之公提儲金其中百分之六及自提儲金改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2,913 仟元及 20,16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依現行「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百分之十三·五為公提儲金及百分之一·五為共同儲金，另由員工按其每月薪資提撥百分之三為自提儲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並各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員工退休時，就其自提儲金、公提儲金之本息及依規定可領取之共同儲金一次發給之。若員工因公而致傷病，經依退休辦法退休者，除發給前述之金額外，另加給百分之二十，由共同儲金支給。

本公司最近期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進行精算。本公司係採用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退休金費用。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按精算結果認列之金額分別為 80,625 仟元及 79,011 仟元。

二四、稅前淨利之額外資訊

(一) 其他營業收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境外結構型商品資訊傳輸使 用收入	\$ 116,494	\$ 85,096
借券系統帳簿劃撥服務收入	52,971	38,932
興櫃給付結算服務收入	19,903	26,628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受理投資人及外部單位查詢 資料服務費收入	\$ 11,417	\$ 11,597
其他	<u>43,411</u>	<u>39,212</u>
合計	<u>\$ 244,196</u>	<u>\$ 201,465</u>

(二) 折舊及攤銷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及設備	\$ 90,477	\$ 89,045
投資性不動產	1,638	1,639
無形資產	63,961	68,776
使用權資產	<u>74,990</u>	<u>57,468</u>
合計	<u>\$ 231,066</u>	<u>\$ 216,928</u>

(三)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702</u>	<u>\$ 710</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90,773	\$ 546,511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u>103,538</u>	<u>99,178</u>
用人費用合計	694,311	645,689
其他短期員工福利(帳列業務 費用)	<u>36,288</u>	<u>34,60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30,599</u>	<u>\$ 680,295</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18 人及 603 人。

(五) 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十二以內提撥員工酬勞。本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現	金	現	金
估列比例	1.56%		1.28%	
金額	\$ 66,924		\$ 62,15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14 年 4 月 23 日及 113 年 4 月 24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分派案，致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分別調整為 114 及 113 年度之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員	工 酬 勞	員	工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136,550</u>		<u>\$ 122,783</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124,308</u>		<u>\$ 133,452</u>	

(六) 業務費用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及攤銷	\$ 231,066		\$ 216,928	
稅捐與規費	117,000		124,911	
有價證券及票券帳戶維護與 交割處理費	72,771		65,901	
電腦維護費	71,931		68,889	
捐 贈	68,089		78,416	
保 險 費	47,405		45,453	
其 他	<u>362,884</u>		<u>316,598</u>	
合 計	<u>\$ 971,146</u>		<u>\$ 917,096</u>	

(七) 財務成本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	<u>\$ 3,236</u>		<u>\$ 2,738</u>	

二五、所得稅費用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834,383	\$ 927,4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7,809)	(739)
	826,574	926,71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4,049	4,57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0,623</u>	<u>\$ 931,290</u>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 定 年 度
本公司	111年
基富通公司	112年

二六、每股盈餘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3.39</u>	<u>\$ 3.83</u>

單位：每股元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票股利，其無償配股基準日已訂於 114 年 8 月 5 日，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無償配股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由 4.99 元減少為 3.83 元。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分子)	<u>\$ 3,434,382</u>	<u>\$ 3,880,173</u>

單位：仟股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分母）	<u>1,011,799</u>	<u>1,011,799</u>

另每年經金管會核定之員工酬勞均以現金發放，因是無需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一）資本管理之目標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係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經濟狀況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資本管理之程序

子公司藉由計算各項經營風險之約當金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約當金額）及合格自有資本，評估整體風險承受能力與資本結構之健全性，並作為資本政策調整之依據。每月均計算、分析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並由管理階層簽核，再由風險管理部每季向董事會陳報。

（三）資本適足率之概況

子公司資本適足率概況如下，均符合法令 150% 之要求。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資本適足率	850.15%	1,044.83%	925.03%

二八、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債券	\$ 20,692,565	\$ 20,621,680	\$ 16,247,879	\$ 16,151,650	\$ 14,954,246	\$ 14,927,743
	99,286	98,743	99,237	98,657	99,189	98,573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14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0,621,680	\$ -	\$ 20,621,680
存出保證金—債券	-	98,743	-	98,743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6,151,650	\$ -	\$ 16,151,650
存出保證金—債券	-	98,657	-	98,657

113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4,927,743	\$ -	\$ 14,927,743
存出保證金—債券	-	98,573	-	98,573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7,526,659</u>	<u>\$ -</u>	<u>\$ 749,534</u>	<u>\$ 8,276,19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u>\$ -</u>	<u>\$ -</u>	<u>\$ 2,532,008</u>	<u>\$ 2,532,008</u>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396,712	\$ -	\$ 653,198	\$ 6,049,91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2,268,297	\$ 2,268,297

113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4,844,612	\$ -	\$ 604,334	\$ 5,448,94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2,211,483	\$ 2,211,483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期初餘額	\$ 653,198	\$ 2,268,297
本期購買	100,000	-
認列於損益	(3,664)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3,711
期末餘額	\$ 749,534	\$ 2,532,008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期初餘額	\$ 640,862	\$ 2,346,814
本期購買	700,000	-
本期處分	(875,269)	-
認列於損益	138,741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5,331)
期末餘額	<u>\$ 604,334</u>	<u>\$ 2,211,483</u>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此一類別之金融資產係貨幣市場基金及指數股票型基金。
- (2) 私募基金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交易對手投信公司提供之評價資訊作為評估依據。
- (3) 本公司估算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時，係採用最近期可取得之淨值資訊及股利折現模型評估。股利折現模型之部分假設係採無法由可觀察市場佐證之價格或利率。於決定公允價值時，114 年 6 月 30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所採用之股利固定成長率均為 1.75%，若該等輸入值增加／減少 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等股票於 114 年 6 月 30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帳面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 314,873 仟元／217,002 仟元、233,447 仟元／168,467 仟元及 217,093 仟元／158,334 仟元。此一類別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 8,276,193	\$ 6,049,910	\$ 5,448,9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46,454,805	40,232,853	39,299,0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532,008	2,268,297	2,211,48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註2)	9,586,310	1,858,447	4,334,839
租賃負債	270,179	336,387	221,20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賠償準備金、存出保證金及營業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費用、應付股利、代收款項、部分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或資金運用小組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複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價格變動，而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市場風險對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影響有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債券投資。114年6月30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本公司投資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固定利率商品者分別計 20,692,565 仟元、16,247,879 仟元及 14,954,246 仟元，其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惟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不致因市價波動產生處分或評價損益。

114年6月30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並無債券投資屬浮動利率商品者。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基金淨值暴險。若淨值上漲／下跌 0.25% 時，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期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0,690 仟元及 13,62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收款紀錄、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47、45 及 49，皆屬信譽卓著之公司，本期對前十大以外其他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應收帳款之 2%，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一定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券及貨幣市場基金大多具活絡市場，除了未上市櫃股票（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外，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4年6月30日			
	短於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費用	\$ 422,906	\$ -	\$ -	\$ 422,906
租賃負債	70,672	36,105	174,371	281,148
應付股利	2,361,947	-	-	2,361,947
代收款項	6,573,871	-	-	6,573,871
其他流動負債	11,624	-	-	11,624
存入保證金	40,071	10,652	165,239	215,962
	<u>\$ 9,481,091</u>	<u>\$ 46,757</u>	<u>\$ 339,610</u>	<u>\$ 9,867,458</u>

	113年12月31日			
	短於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費用	\$ 629,912	\$ -	\$ -	\$ 629,912
租賃負債	78,530	68,881	202,808	350,219
代收款項	990,933	-	-	990,933
其他流動負債	10,315	-	-	10,315
存入保證金	20,097	19,052	188,138	227,287
	<u>\$ 1,729,787</u>	<u>\$ 87,933</u>	<u>\$ 390,946</u>	<u>\$ 2,208,666</u>

	113年6月30日			
	短於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費用	\$ 394,826	\$ -	\$ -	\$ 394,826
租賃負債	57,363	60,324	110,681	228,368
應付股利	1,922,454	-	-	1,922,454
代收款項	1,844,104	-	-	1,844,104
其他流動負債	10,335	-	-	10,335
存入保證金	22,796	18,077	122,247	163,120
	<u>\$ 4,251,878</u>	<u>\$ 78,401</u>	<u>\$ 232,928</u>	<u>\$ 4,563,207</u>

二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交易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清算交割服務收入		
母 公 司	\$ 827,183	\$ 1,025,921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之個體	<u>255,952</u>	<u>291,725</u>
合 計	<u>\$ 1,083,135</u>	<u>\$ 1,317,646</u>
營業收入—帳簿劃撥處理服務 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58,870	\$ 190,297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298,358</u>	<u>376,503</u>
合 計	<u>\$ 457,228</u>	<u>\$ 566,800</u>
營業收入—帳戶維護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6,025	\$ 4,162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之個體	7	3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21,017</u>	<u>12,118</u>
合 計	<u>\$ 27,049</u>	<u>\$ 16,28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轉帳處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21,324	\$ 23,724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之個體	8	13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67,292</u>	<u>70,146</u>
合計	<u>\$ 88,624</u>	<u>\$ 93,883</u>
營業收入—票債券結算及帳戶 維護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8,419	\$ 7,663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之個體	19	14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64,782</u>	<u>56,456</u>
合計	<u>\$ 73,220</u>	<u>\$ 64,133</u>
營業收入—期貨結算處理服務 收入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之個體	<u>\$ 197,669</u>	<u>\$ 224,364</u>
營業收入—登錄配發及服務電 子化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5,077	\$ 8,441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8,797</u>	<u>11,423</u>
合計	<u>\$ 13,874</u>	<u>\$ 19,864</u>
營業收入—共同基金處理服務 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6	\$ 7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307</u>	<u>216</u>
合計	<u>\$ 313</u>	<u>\$ 223</u>
其他營業收入		
本公司	\$ 52,971	\$ 38,932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3,608	3,047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之個體	1	3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10,633</u>	<u>13,567</u>
合計	<u>\$ 67,213</u>	<u>\$ 55,549</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173,582	\$ 173,187	\$ 202,039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41,222	35,144	41,922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77,422	84,913	93,194
	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88,054	89,436	95,435
	合計	<u>\$ 380,280</u>	<u>\$ 382,680</u>	<u>\$ 432,590</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應付費用	本公司擔任主要管理階層之個體	\$ -	\$ 48	\$ -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	158	-
	合計	<u>\$ -</u>	<u>\$ 206</u>	<u>\$ -</u>

(五)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	母公司	<u>\$ 121,413</u>	<u>\$ 135,820</u>	<u>\$ -</u>

關係人類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帳列什項支出)		
母公司	<u>\$ 1,493</u>	<u>\$ -</u>
租賃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母公司	<u>\$ 11,701</u>	<u>\$ -</u>
大樓管理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母公司	<u>\$ 356</u>	<u>\$ -</u>

本公司於113年7月向母公司承租資訊中心，租賃期間為5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支付租賃給付。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報酬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1,407	\$ 20,715
退職後福利	2,100	2,098
	<u>\$ 23,507</u>	<u>\$ 22,813</u>

除清算交割服務收入及期貨結算處理服務收入均為關係人交易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本公司保管之股票、受益憑證、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面值總額計約 18,966,973,555 仟元、國內債券本金餘額計約 4,716,941,040 仟元、外幣計價債券本金餘額計約 3,538,956,083 仟元、跨境保管外國有價證券計約 1,053,262,183 仟元及短期票券面額計約 3,434,468,497 仟元。
- (二) 本公司與廠商簽訂購置設備及電腦軟體等合約總價為 1,114,779 仟元，截至 114 年 6 月底止已支付 424,831 仟元，未來年度將依約付款之金額計 689,948 仟元。